

三、宇宙開萬事萬物之至理，本屬無窮，故本集之寫述，亦無法終結，今祇將兩年來所作先公於世，將來如時聞許可，仍擬繼續胡思，作續集三集以就正於賢達。

四、本集作於兵荒馬亂公務倥傯生活艱苦環境之中，詞意既未練達，取材更未廣博，匆匆付梓，校對未週，訛誤之處，在所難免，深盼讀者諒之！

五、本集蒙岑溪黃炳鐘先生於百忙之中悉心校閱，併此致謝！

作者附誌

總類

1, 胡思者發揮吾人最高之智慧運用吾人精密之思考以研究宇宙事物之至理之謂也。蓋吾人對於耳之所聞，目之所擊，口之所道，手之所履之萬事萬物，倘能加以科學之觀察與分析，探其本末，究其終始，尋其法則，求其真理，而有得於心者，均可稱為胡思。是故胡思者，人類智慧之發洩，社會進化之動力也。吾人不能視為無聊之作也。

2, 人類歷史即胡思與胡聞兩種人之歷史。蓋能胡思然後能發明，能胡聞然後能實行，胡思之人以創之，胡聞之人以行之，能創能行，人類歷史，於是造成。

3, 聖人，人也。其能認識宇宙之真相，透察人羣之內容，無言不中，無動不當，無學可學，無書可讀，是之謂聖人。是故聖人者，人中之人也，非人外之人也，吾人何必視為神聖者哉！

4, 聖人之道，造端於人類社會之中，發現於宇宙自然之內。故聖人之道，非天降之也，實人間之產物也。人間產物，人可得而知之，亦人可得而行之也。故曰：可知可行，謂之聖道。

5, 人類有物質生活與精神生活，因而有物質出路與精神出路兩種要求。胡思集者，精神求出路之作也，亦即

6.

精神生活之甘露也。蓋人類精神無出路，其痛苦甚於物質無出路。個人物質無出路，可求他人以救之，最後手段不外一死以了之，若精神無出路，則不能求救於人，雖一死而仍抱恨悠悠也。故必須將其見解與抑鬱宣洩之，發之揚之，使其精神有所出路。此種精神求出路之工作，乃循夫天性，應夫人情，發自內心，出自事實，為社會之寫真，為人類之共鳴，絕非傳奇異言邪說之品也。有識之士，幸明察焉！

人皆以為能作不朽之論立不朽之言於天下者，必須博覽羣籍，學富五車，方克有濟。余謂未盡然也。蓋歷古不朽之作，多產自實際生活之中與夫深刻體驗社會及自然之現象而成。吾人倘能以社會為學校，以現實為課本，精研事物之至理，窮究社會之隱微，有得於中，發之於外，即可成爲不朽之作。初非限於多讀古書也。故能立言於天下者，貴在多體認現實，並不貴夫多讀古書。

7.

胡思與亂想，絕不相同也。胡思屬本份，亂想屬非份，胡思在利己，亂想在利己，胡思乃爲公，亂想乃爲私，胡思能使人類趨於進化，安定，與文明，亂想可使人類陷於黑暗，紛亂，與退化，故胡思不可無，亂想不可有，吾人絕不可誤解者也。

8.

胡思者，窮思博慮之謂也。吾人對於宇宙間之秘密，人羣間之真偽，苟思而不得，則夜以繼日，思而有得，則坐而待旦，思復思之，寢食無間，慮復慮之，晝夜不舍，使宇宙秘密與人羣真理能發揚於世，是之謂胡思。是故胡思者，謂爲愚人所爲之事面可，謂爲智者所應爲之事亦無不可也。

9.

胡思集者，中國人傳統思想之一部也。亦即白紙黑字之物也。其內容均爲中國人欲言之言，欲發之情，欲吐之鬱，欲論之理。其文詞皆爲樵軍牧子村夫俗婦鄙俚之句。非卓見高論也，亦非梁光復創作也，更非風雅文章也。故視爲中國俗人所著則可，若視爲風雅文章則絕不可也。

10

世人每以求不得今世之福，則禱拜佛以求來世之福。余則以今世之業不可廢，則想頭伏案以繙來世之業。胡思集之作，乃繙來世之業也，亦即求來世之福也。繙來世之業與求來世之福者，祇是對後世有野心，對現世則絕無野心也，既無野心，則與世無爭，與世無爭，則無怨尤於人，無怨尤於人，所以心曠神怡任

性縱情孜孜矻矻以寫述也。

11 胡思集之作，如玩賞藝術，性之所好，生死忘之，興之所至，寢食廢之，性之所發，海枯石爛不能休也。是以受人譏笑而不恥，受人唾罵而不駭，受人詆毀為無聊之品，仍無改我之素志也，故余作此集並無目的，祇認爲玩賞藝術以求開心而已矣。

12 分析乃尋求真理之主要工作，蓋能分析，則觀察可週密，觀察週密，則判斷可正確，判斷正確，則真理可明顯，對物如此，對事亦如此，對人更如此。胡思者分析工作之一種也，其性質有類於科學家之化驗工作，所異者，一有工具之分析，一無工具之分析耳，無工具之分析比有工具之分析爲難，故胡思工作乃一艱鉅之事業，天資卓越之人士，共赴圖之！

哲學類

一、宇宙間

1. 宇宙者，無窮大與無窮小，無窮久與無窮暫，無窮多與無窮少，所混合而成之物也。人能認識宇宙，則不見其大，不見其小，不見其久，不見其暫，不見其多，不見其少矣。不外「變」而已矣。日、月、星、辰、在變，動、植、者，是謂「人類之聖哲」。

2. 宇宙萬物，錯綜複雜，品類萬殊，俱共通之現象，不外「變」而已矣。日、月、星、辰、在變，動、植、礦、物在變，自然界在變，社會界在變。有大變，有小變，有急變，有緩變，有內變，有外變，有質變，有量變，其式不同，其變一也。故今秒之宇宙，決不同昨秒之宇宙，今秒之社會，決不同昨秒之社會。有一時間，則有一變化，有一空間，亦有一變化。變化乃依時間空間而進行，無時無地或息者也。易曰：「天行健」，即「變」之謂也。故曰：變者，乃宇宙萬物共通之現象也。

3. 萬物之能存在於宇宙者，賴有組織耳。日、月、星、辰，有日月星辰之組織，細菌原虫有細菌原虫之組織，有有機物之組織，有無機物之組織，其組織愈堅強者則存在愈久，其組織愈薄弱者則存在愈暫。物體如此，人類團體，何莫不然，故曰：宇宙者萬物組織競賽之場也。此「組織論」急待提倡也。

4. 所謂「真理」乃隱藏於社會人羣現實生活之中與夫宇宙大自然之內，並非完全載於書本中也。故古來能發明真理者，莫不從人類社會及大自然界方面求得之，蓋從社會及自然界求場之真理，然後可稱爲「活真理」，若從書中求得之真理，則多成爲「死真理」矣。活真理乃適合現實需要之真理，死真理未必適合於現實需要也。吾人欲求活真理，必須從現實方面下工夫。

5. 人能從極大觀至極小，從極小推至極大，從至繁納於至簡，從至簡演於至繁，則宇宙秘密可以發現矣，能發現宇宙秘密，然後可稱爲發明家。

6. 一代有一代之道理，一地有一地之道德。古代道理未必通行於今代，甲地之道德未必適用於乙地，此所以道理無標準，道德亦無標準，視夫其時與地而定之耳。世人不察，必欲以古理作爲今理，或以甲德繩於乙德，此實人類之大罪人也。

7. 生物有生必有死，有死必有生，一生一死，乃生物進化之現象，並非神祕之事也。既無神祕，則死生不足爲奇矣，吾人何必貪生畏死哉！

8. 動物是物，植物是物，礦物亦是物，同是物也，何分貴賤？生乃進化，死亦進化，同進化也，何必悲歎？動物能齊萬物一生死，物與我無二致，生與死無動懷者，太上之人也。

9. 立功不死，立言不死，立德更不死，世之怕死者知所努力焉。

10. 人類爲最聰明之動物，亦爲最愚蠢之動物。征服自然，利用自然，享受自然者，人類能之也。欺壓同類，殘害同類，毀滅同類者，亦人類能之也。故曰：最聰明爲人類，最愚蠢亦爲人類。

11. 生者爭也，有生必有爭，能爭然後能生，是爭者，生之要件也，人類求生不可或免也。但爭之對象甚多，

有與天爭，有與地爭，有與禽鳥獸爭，有與蛇蟲細菌爭，有男與女爭，有貧與富爭，有貴與賤爭，不一而足。其與天地萬物相爭者，人類之本務也，故其手段愈兇狠，其用心愈險惡，則為愈進化，愈文明。若夫人與人相爭，而用邪兇極惡之手段以殘害同類，唯恐同類之不絕滅者，則為野蠻而退化矣。吾人焉可諱解鬥爭之義哉？

12 物質不滅，不論固、液、氣、三體如何變化，而物質終必存在。宇宙真理，亦猶是也，不論真、偽、善、惡，如何掩飾，而真偽善惡終必成立。故物質不滅與真理不滅，同一定律。

13 宇宙現象，雖變化萬端，要不外物質「分」與「合」之總表現而已。太陽發出光熱，星球繞日而行，而液氣體之三態，動植礦物之形成，風雨雷電之發生，陰陽寒暑之演變，有機物之生長衰死，無機物之構成消散，莫不基於物質分與合之原理，故曰：宇宙現象即物質「分」與「合」之現象，宇宙變化，即物質「分」與「合」兩力之消長也。

14 人類能進化，手腦之功也。故世界無論何種偉大事業，莫不由於手腦所造成，吾人能儘量運用手腦，不斷發揮手腦之功能，則可無堅不摧，無難不解矣。具空體之手腦者，知所運用焉。

15 人者，宇宙萬物之主也。有人類然後萬物有其所用，無人類，則萬物無其所用。人既為萬物之主，則應奴萬物，化萬物，使宇宙萬物皆為人所用。若夫人為萬物所用，則未可稱為人類矣。

16 死為人生不可逃避之公例，無論貴主天下，富有四海，或賤如屠狗，貧無立錫，均不能例外。故人生之始，即步步向死亡之路前進，緩急先後，雖各有不同，其結果則一也。明知死亡之不可免，竟作不生之掙扎，此實天下之大惑也。

17 人類科學無論如何發達，但決不能製造活人，科學力量無論如何偉大，但決不能停止地球旋轉，此無他，科學力量不能超過宇宙力量之故也。此科學萬能之說仍有限度也。

18 人類有性的追求，然後有愛的追求，有愛的追求，然後有美的追求，有美的追求，然後有享樂追求，有享樂追求，然後社會能進化。是故物欲起於生慾，生慾起於性慾，無性慾，則人類將滅絕，社會將解體矣。